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 息公开

11440300MB2D28519C/2023-索引号:

00262

分类:

发布机构: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成文日期: 2023-08-03

名称: 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开征求《光明区促进楼宇经济发展暂行办

法(征求意见稿)》意见的公告

发布日期: 文号: 2023-08-03

主题词:

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公开征求 《光明区促进楼宇经济发展暂行办法(征求意 见稿)》意见的公告

发布日期: 2023-08-03 浏览次数: 28

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"盘活空间、提质增效、集约发展"的工作部署,围绕打造世 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的总体目标,建立写字楼长效管控机制,高效集约利用存量、合 理有序管控增量,推动写字楼空间供需动态平衡,为优质企业提供一批具有显著吸引力的写字 楼空间,我局于2022年6月研究起草并印发了《光明区促进楼宇经济发展暂行办法》(以下简 称《暂行办法》)规范性文件,现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相关文件要求,对《暂行办法》予以修 订。为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,根据规范性文件管理相关规定,现就该修订文件公开征求 社会公众意见。有关单位和社会各界人士可在公示期内(2023年8月3日起至9月2日止),可通 过以下两种方式反馈:

一、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: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23号4楼(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产业) 空间保障科收), 联系人: 李工, 联系电话: 0755-88212831, 并请在信封上注明"规范性文 件征求意见"字样。

二、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工作邮箱gxjxjy@szgm.gov.cn,并请附上联系方式和 单位名称。

深圳市光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年8月3日

附件:

- 1. <u>附件1: 光明区促进楼宇经济暂行办法(征求意见稿).doc</u>
- 2. <u>附件2: 起草说明: 《光明区促进楼宇经济发展暂行办法》.doc</u>